

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5018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
500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劉曉羽

電話：03-4096682 #2007

傳真：03-4896790

電子信箱：1006016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客文字第1110000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500A_1110000324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本局為推展本市客語文化教育活動，提供客語有聲出版品申請服務，貴單位如有申請需求可依規定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與龍閣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簽署之有聲出版品授權契約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展本市客家文化教育活動，提供本市各政府機關單位、客家館舍、客家認證餐廳、伯公照護站、學校、歌謠班等，即日起至111年12月24日，不限次數使用經授權之客語有聲出版品，從事播放、教學、演唱等非營利性行為之推廣使用，本局提供客語有聲出版品申請表供上述機關提出申請使用。
- 三、請依本局客語有聲出版品申請使用表規定辦理，可申請之出版品清單請上龍閣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網站 (<https://www.longer.tw/>) 查詢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

教務處 111/01/11 14:35



1110000269

有附件



本市伯公照護站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